

在“栗子谷”，忆城南旧事，享童年美好

徐州市沛县汉源小学现代快报小记者作文选登①

一本特别有趣的书

这几天，我读了一本特别有趣的书——《栗子谷》，这本书是葛翠琳奶奶写的。书中的主人公是小松鼠优优，优优想学跳舞，渴望成为舞蹈家，她请教的蝴蝶、白天鹅、金鲤、青蛙……都不愿意教她，但是她没有放弃，最后拜孔雀为师。虽然有很多人笑话她，讽刺她，但是她始终牢记孔雀老师的话，努力地学，刻苦地练，经过不懈努力，终于取得了舞蹈大赛的第一名，获得了一颗栗子的奖励。

优优的这种精神深深地鼓舞着我，我要学习这种坚持不懈、努力拼搏的精神。我学习跆拳道的时候，因为每次训练都会累得汗流浹背，就跟妈妈抱怨能不能不去上跆拳道课。对比优优，我自愧不如，从今天开始，我一定会认真真地上跆拳道课，练好每一个动作。

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”，让坚持成为习惯，让努力成为信仰。我相信，我们终将到达成功的彼岸！

二(7)班 高诚远

读《栗子谷》有感

这几天，我跟妈妈一起看了《栗子谷》。这本书主要讲的是一颗栗子在荒谷里生根发芽，长成栗子树，最后将荒谷变成了栗子谷的故事，背后付出努力的又是谁呢？是小松鼠优优和它的小伙伴们！

小松鼠优优最开始想学跳舞，可是它不会，它去向蝴蝶学习，可是又没有翅膀，周围的小动物们嘲笑优优，说它到处向别人学习。被质疑的松鼠优优并没有放弃，它向金鲤鱼、向白天鹅、向孔雀学习，经过自己坚持不懈的努力，终于获得了跳舞冠军，奖品是一颗栗子。

妈妈让优优把栗子给外婆送去，可是在途中，栗子掉进了山石的缝隙里，这可急坏了松鼠优优和它的小伙伴们。后来在妈妈的建议下，优优决定让栗子留在石缝里，长成栗子树。于是优优和小伙伴一起去挖泥土，尽管太阳晒得头昏难受，但他们不怕苦、不怕累。后来泥土又被大雨冲走，它们依旧坚持下去，充满希望，积极向上。最后在它们的努力下，栗子生根发芽，长成了很大的栗子树。

有爱心的松鼠优优还参加了森林歌舞晚会，为的就是流浪的小猫小狗能被领养，尽管小松鼠优优累得都要昏倒了，但心中有爱在支撑，所以它坚持到最后。

作为一名二年级的小学生，我从小松鼠优优身上学到了很多道理：以后我做事情一定要坚持不懈，不能半途而废；与同学之间也要友好相处，团结友爱；在学校要认真听老师的话，在家听爸爸妈妈的话。心中只要有一颗积极向上的心，就永远不会被困难打倒。

二(9)班 张家宁

《栗子谷》读后感

最近我读了《栗子谷》这本书，和大家分享一下我的读后感：故事的主人公小松鼠优优有一个梦想，它想当一个舞蹈家。在学跳舞的过程中受到了别人的嘲笑，小松鼠不但没有放弃，反而更加坚信了自己的梦想。优优找了好多老师学习它们的优点，最后在孔雀老师的指导下完成了自己的梦想。在动物舞蹈大会上得了第一名，奖品是珍贵的栗子，也是小松鼠坚持不懈、克服困难努力的结果。

优优在妈妈的建议下拿着栗子给外婆看的路上出现了意外，栗子掉进了荒谷缝隙里，优优伤心难过

极了。后来妈妈对优优说：“让栗子在石缝中生根发芽，长成参天大树变成栗子谷吧！”大家一致同意妈妈的想法。

不管春夏秋冬，还是严寒酷暑，大家都来照顾栗子树，栗子树也不负重望茁壮成长。最后栗子树得到了小雪人纯纯的力量，一夜之间变成了参天大树，又蔓延成栗子谷，到处是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。这时坏狐狸想要得到栗子谷，设圈套套住了优优，让它跳舞，最后跳到昏倒。还是妈妈斗智斗勇，打败了坏狐狸，优优和妈妈、朋友们快乐地生活在栗子谷。

这个故事让我认识了有爱心、有梦想的优优，收获了成功，获得了真挚的友谊。还有一个机智、遇事冷静的妈妈，总是为迷茫黑暗中的优优送去一束光芒，解决大问题。我想说：优优你是幸运的，是最棒的！

二(11)班 朱俞梦

多读书，读好书

《栗子谷》的整个故事是从优优喜欢跳舞开始的。优优想学跳舞，渴望成为舞蹈家，虽然有很多人笑话它。有人说：你能变成蝴蝶飞上天吗？你能变成天鹅吗？但是它牢牢记住了孔雀老师的话，努力地学、刻苦地练，不怕讥笑和讽刺，终于取得了舞蹈大赛的第一名，并获得了一颗珍贵栗子。

我非常喜欢这只既聪明又有爱心、勇敢的小松鼠。在一次回家的路上优优遇到了一只凶猛的野猪，机灵的它在树上蹦来蹦去，野猪怎么也抓不到。这个故事让我非常感慨，也让我更清楚认识到看书的益处，我还要看更多的书。

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多读书，读好书，不仅丰富了业余生活，更重要的是可以开阔视野和知识面，有利于智力的提高。亲爱的大朋友、小朋友们，今天你读书了吗？

二(12)班 刘浩然

一本好书

每当看到这两个字，万千思绪便如汹涌的波涛涌入我的脑海，冲破了我记忆的枷锁，往事如重见天日的鸟儿，在我的脑海中回荡，挥之不去，这二字便是“旧事”。

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，整本书叙述童年时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生活，由五个篇章组成：惠安馆、我们看海去、兰姨娘、驴打滚以及爸爸的花儿落了。每一章都是感人肺腑，洋溢着亲情和友爱。虽然在结尾，那些故事的主角都是离英子而去，但作者仍通过娴熟的描写，将人物描写得淋漓尽致，仿佛在演一场电影，是那么生动。

在这本书中，我读到了英子的善良与热心。那时候，人们都把惠安馆的秀贞当成疯子，英子的妈妈也不例外，便不让英子去找秀贞玩。可英子并不认为秀贞是疯子，还把她当成正常人对待，还帮助秀贞去找她失散的女儿，帮忙找到后，还把自己母亲十分珍爱的金镯子送给了她们，让她们当了去买火车票，去找秀贞的丈夫。可不久却传来消息，说母女俩被火车轧死了。我想，听到消息后的英子应该很崩溃吧，我看到那一段时虽没有英子那般心情，但心情也有些抑郁，心想：母女好不容易才相会，却发生如此悲剧。这种苦恼甚至使我好几天都没碰那本书。

过了几天，因太想看那本书，便又拿起书读了起来，读的感觉像是见到好久没见的老朋友一样，又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，我又读到了英子的天真无知。

几天后，英子在找球时，发现了一个衣衫褴褛的男孩，英子非但没

有嫌弃他，还和他成为了好朋友。可是后来才发现那个男孩是一个小偷，并且因为偷东西被警察抓走了，但英子认为他偷东西不是贪财，而是为了供他的弟弟上学。后来，英子的妈妈宋妈回老家了，原本她离家出走是因为她丈夫缺钱把自己的孩子给卖了，宋妈一气之下离家出走，最终还是回去了。英子十分不舍，哭得很厉害。再后来，英子又碰见了被亲娘卖的兰姨娘，英子一直记得她，因为她总是斜着嘴笑。还遇到了不理小孩的德先叔。英子碰到的这些人，构成了英子多姿多彩的童年。

这本书中让我最难过的莫过于英子爸爸的离去以及英子的那句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”。每看到这儿，我的眼中难免会泛出泪花，这本书虽是从儿童的角度来写，却也道尽了世态炎凉以及离别，恰有“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”之情。

这不仅是一本散发着芬芳的书，这更是一本能使人从中领悟到很多人生道理的好书！

六(3)班 黄佳

《城南旧事》读后感

《城南旧事》淡雅的文笔、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北北京，在真挚的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和人间温暖的回忆。

这本书通过英子童稚的双眼，为我们展开了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。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井井有条，缓缓的流水，缓缓的骆驼，缓缓而过的人群和缓缓流逝的岁月……人、事、物、景等的完美融合，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。

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：惠安馆、我们看海去、兰姨娘、驴打滚和爸爸的花儿落了。全文以英子孩儿般纯洁、不含一丝脏东西的眼睛来看待在北平生活的点点滴滴，记载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，旁观着成人世界的种种。凭借着她微妙的记忆，将她幼时的旧事记录下来。

英子是天真的、单纯的，她有着自己的一方天地，从不将它锁上，总是任由人们进出。她和惠安馆人们眼中的疯子秀贞结下了友谊，她与小偷写下承诺，听他们讲述他们的故事。从旁观者的角度看到大人人们的离合，道尽了这人世间复杂的情感和困惑。

我从书中走出来，汗水湿润了我的衣服，虽然双脚已经麻木，但大脑还未停止思考。读完这本书，我回味无穷，有颇多的感触，在那些看似平凡的小事中，却隐藏着无私的爱。想着自己也要好好学习，做个像英子一样勇敢、善良的人。

六(3)班 秦诗佳

童年

童年是一支五彩的棒棒糖，甜化了时间；童年是一汪纯净的清泉，滋润了心田。只是，林海音在《城南旧事》中却写道：“夏天去了，秋天去了，冬天来了，骆驼队又来了，但是，童年却一去不还。”

再读《城南旧事》，更加体会到作者对童年的留恋。在主人公英子的心里，社会是那么的美好！人与人似乎没有那么多界限，“疯”女人与小偷都可以成为她的朋友，可怜的小桂子让她牵肠挂肚，还有兰姨、宋妈……最终在父亲倒下的那一刻，英子学会了担当，也告别了童年。

我没有英子那般经历，可我有属于自己美好的童年。我的童年大多是在校园里与同学们一起度过的。犹记得那年，春暖花开，老校区

桃花开得正艳。此时，我们班正在举行一年一度的朗诵大赛，我右手执话筒站在台上，左手却无处安放。本来烂熟于心的句子却似断了线一样，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蹦。台下很安静，几双目光齐聚于我一个人身上，我就是一个焦点，快要燃烧了。只听见老师那清泉般的声音说：“同学们，让我们给高浩淇同学加一下油，好不好！”“加油，加油……”啊！我的心一下子静了下来，心里有一种力量正在涌起，自信的嗓音从我的口中发出：“北国风光，千里冰封……”

这就是我的童年，充满着爱与鼓励的童年。

六(5)班 高浩淇

时光里的故事

闲暇时，我和妈妈共读了一本书——《城南旧事》，妈妈还给我看了同名电影，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”当这首主题歌响起时，我们仿佛回到了过去。一个叫英子的小女孩、小桂子、疯女人秀贞、供弟弟读书偷东西的年轻人、失去孩子的宋妈……她们的故事，犹如一幅画卷向我们缓缓展开。我们读着她的故事，浮光掠影中，仿佛回到了那个年代，故事像时光一样涓涓流淌。

读完后，妈妈问我的感受，我想到了想：“英子住在北京好几年，北京算是她的第二故乡。她生在旧社会，天真可爱，亲人朋友善良平凡，却又多难；她的童年幸福却又不幸。当读到‘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’这句时，我心里很难受，英子和我差不多的年纪，就没有了爸爸；我很幸福，因为有爱我的家人。”妈妈赞赏地看着我说：“对，读书使人明智，读书使人聪慧。”接着，妈妈还给我讲述了她小时候的故事，她的童年可比英子幸福多了！

妈妈说，徐州是她的故乡，她小时候和小伙伴一起做游戏、学习。徐州有好吃的地锅鸡、好喝的羊汤，夏天还有伏羊节。这里风景秀丽，民风淳朴。我觉得我的童年和妈妈一样幸福！我为生在徐州感到幸福，为生在新社会感到自豪！

六(6)班 徐思逸

读《城南旧事》

冬日的午后，阳光透过玻璃洒在阳台上，我闲逸地坐在窗前，又翻开林海音的《城南旧事》。一股淡淡的墨香瞬间又钻入鼻腔里，伴随着暖洋洋的阳光，我又和英子走进了那条熟悉的小巷。

主人公小英子一直生活在老北京胡同里。众所周知的“疯子”秀贞；长得清秀可爱的姐儿；重男轻女的宋妈；讲不清北京话的爸妈。他们都深深印在我心中，这些形形色色的人陪伴着英子度过了她难忘的童年。故事讲述了许多生活中的小事，英子在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，问爸爸为什么骆驼要系铃铛，问妈妈春天骆驼去哪儿了。在城南英子遇见秀贞和姐儿，并帮助她们重逢。平实的语言细腻生动地描绘了一个个性格鲜明的人物，也书写出老北京城南的历史画卷。

童年是最幸福、最无忧无虑的时光。西厢房里的小黄鸡、草从里的小皮鞋、跟爸爸乱学歌谣。《城南旧事》就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，很多生活细节都被描绘得栩栩如生，趣味盎然。

我合上书，书的香气经久不散，英子的故事宛若发生在我身边。

六(9)班 袁思齐

童年时光

《城南旧事》全书分为惠安馆、我们看海去、兰姨娘、驴打滚和爸爸

的花儿落了。用小孩子的口吻娓娓道来童年的那些往事。宛如一缕春风，轻柔地飘过树林、飘过大地、飘过田野、飘过每一个人的心间。

读《城南旧事》，英子天真无邪的话语和儿时趣事勾起了我对童年的回忆。小时候的快乐度过时不觉得有多好，整天在家里嚷来嚷去：“我要长大！”以前总认为童年的烦恼说不尽，有写不完的作业、上不完的课，干什么都不可以，家长总摇头说：“不行，你太小了。”我简直恨不得一夜之间就长成大人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

直到今天，再过一个月，我就要上初中了，儿童节不再属于我，我的童年也在阵阵叫喊中流逝。童年的生活已成为过去，我才感到时间的不等人。也许，童年就像书中说的那样令人流连忘返；也许，童年就是我们每个人心中那个美好但已失去的梦；也许，童年有如袅袅青烟，转瞬即逝；也许，童年好似一个小时候的纪录片，时常在我们的脑海里播放，成为一段美好的回忆……

六(10)班 张睿泽

《小老鼠琵科》读后感

这几天，我一直在读一本书，名字叫《小老鼠琵科》，作者是苏联人维·比安基。主人公琵科刚出生不久，就被一对兄妹活捉，并且放置到一艘充满危机的小船上，琵科就这样从一个尚在吃奶的幼鼠开始了自己的历险，它斗白鸽、战山峰、抗严寒，最后找到幸福。

琵科的精神值得我学习，不管环境怎样艰难困苦，也不轻易放弃，遇到事情想办法、勇敢面对，而不是一味抱怨。这让我想起了上舞蹈课，压腿和下腰的时候特别疼，我回家就跟妈妈抱怨。对比琵科，我自愧不如，今后一定勇敢去面对并克服这些困难，要有坚强的信心与毅力，以坚韧不拔的精神去战胜困难。

长此以往，相信我一定能成为“常胜将军”。

四(1)班 高培涛

《小老鼠皮克历险记》读后感

读《小老鼠皮克历险记》这本书，我有时开心，有时难过，好像和皮克一起阅历了许许多多的事件。

在这本书里，我最喜欢的故事是《带脚环的大雁》。这个故事讲的是一只大雁和它的野鸭同伴，一起飞往赤道地带。可是好景不长，大苍鹰追上了它们。大雁惊叫一声，认为这下完蛋了，可在大苍鹰觉得乏力的时候，大雁捉住机遇飞快地逃走了。可是新的敌人又来了，那就是一只鸢鹰。令人吃惊的是它的目的不是大雁，而是那只大苍鹰。大雁逃离了那两个恐怖的敌人之后，又被猎人发现了。这一次被猎人抓住了，固然受了重伤，但仍是逃脱了，找到了它的群体，飞向赤道。

看了这个故事，我似乎看到一只顽强的大雁，受了重伤也不哭。看过了这本书，我最喜欢的小动物就是小老鼠皮克。它的样子真难看：它有一件黄毛大衣，上面带些小点点，后背上的毛是褐色的，趴在草地上，再灵敏的眼睛也发现不了。它跑步特快，能够逃脱其余动物的追赶。它永远也长不大，肥肥的，好逸恶劳，可是它聪慧、英勇，乐意帮助同伴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我产生了一种信念：要像白额大雁一样刚强，百折不回；要像老鼠皮克一样热心，乐于助人。我更要爱护所有的动物，跟它们一起快活地成长。

四(3)班 王天意